

交通部觀光署 函

地 址：106433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

聯絡人：林書香

聯絡電話：02-23491500 分機：8513

傳真：02-2711-8241

電子郵件：snoopy@tad.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12日

發文字號：觀宿字第11306004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署辦理「113年旅宿業強化個人資料安全維護研習班-旅宿業從業人員」，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及貴觀光旅館配合辦理，並請指派相關業務之主管及同仁至少2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邇來旅宿業個資外洩事件層出不窮，旅宿業者應有警覺心、建立資安意識，包括內部資安管理如何配置、有無配置管理之人員，系統有無定時更新、執行作法教學、修補等，養成良好的「網路衛生」習慣，管理好員工跟系統，先予敘明。
- 二、爰此，為加強旅宿業對於個人資料保護措施之事前防護，避免遭受網路攻擊並保護資通訊設備及消費者個人資料安全，本署特舉辦「113年旅宿業強化個人資料安全維護研習班」，透過案例研析、執行作法教學、意見交流等進行多方討論，俾利參與者熟稔個資相關法規，以強化我國旅宿業個資的監管責任及提升防護意識。

三、旨揭研習班資訊如下：

(一)第1場次：臺北場(I)

1、時間：113年6月25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臺大國際會議中心4樓401室(臺北市中正區徐州

路2號4樓)。

(二)第2場次：臺中場

1、時間：113年7月2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4樓富蘭克林廳 (臺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26號4樓)。

(三)第3場次：高雄場

1、時間：113年9月2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高雄福華大飯店7樓金龍廳 (高雄市新興區七賢一路311號7樓)。

(四)第4場次：花蓮場

1、時間：113年9月23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花蓮福容大飯店2樓宴會廳 (花蓮縣花蓮市民生路51號2樓)。

(五)第5場次：臺北場(II)

1、時間：113年10月8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集思臺大會議中心B1樓蘇格拉底廳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85號B1樓)。

(六)第6場次：線上上課，時間：113年10月22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四、前揭研習班辦理目的係要求旅宿業者，要在自己營業範圍內可能接觸到個資的環節，都要將採取的資訊安全防護辦法據實完整詳細地納入個資維護管理辦法、制定好 PDCA(計畫(Plan)、執行(Do)、查核(Check)、行動(Action))、定期稽核演練上報、委由專業人員監督，做好完整記錄，必要時配合相關單位機構介入調查，最後必須把選擇是否提供個資的權利還給個資本人，以達到能依照計畫

執行資料的保存維護、管理、清查、改善，持續的循環執行，培養資料安全的觀念與習慣，建立資安危機的應變能力，爰請務必派員參加。

五、報名方式：113年6月12日起至10月21日止，請逕上報名網址報名(<https://ievents.iii.org.tw/EventS.aspx?t=0&id=2500>)。

六、本案執行單位為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相關資訊逕洽該公會葉小姐，電話 02-87123892(每週一至五上午9:30~12:00，下午1:00~5:00)；電子郵件：ttha-ttha@umail.hinet.net。

正本：各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各縣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各民宿協會、各觀光旅館
副本：各縣市政府觀光單位